

經濟部水利署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

聯絡人：楊健邦

聯絡電話：04-22501595 #595

電子信箱：a620230@wra.gov.tw

傳真：04-22501611

受文者：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經水源字第106151074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及簽名冊乙份

主旨：檢送本署106年10月26日召開「107年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2次工作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 正 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經濟部工業局、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灣桃園農田水利會、臺灣石門農田水利會、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臺灣苗栗農田水利會、臺灣臺中農田水利會、臺灣嘉南農田水利會、本署北區水資源局、中區水資源局、南區水資源局、第七河川局、第十河川局、水利規劃試驗所、保育事業組、水文技術組、水利行政組、水利防災中心
- 副 本：本署署長室、曹華平副署長室、鍾朝恭副署長室、王藝峰副署長室、總工程司室、主任秘書室(均含附件)

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107 年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 2 次工作會議

貳、會議時間：106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參、會議地點：本署臺中辦公區第三會議室

肆、主持人：鍾副署長朝恭

伍、記錄人：楊健邦

陸、出席人員姓名：(詳如簽到簿)

柒、主持人致詞：(略)

捌、綜合報告：中央氣象局及本署各區水資源局報告：(略)

玖、討論：(略)

壹拾、綜合決議：

一、依中央氣象局預估 107 年 1 月底前雨量正常至偏少，107 年 2~4 月偏乾，且有機會形成反聖嬰現象，春雨可能偏少，請本署各區水資源局、水利會及各單位持續加強節水，同時滾動式檢討各項用水管控措施，務必於 107 年 1 月底前維持各標的用水穩定；另依行政院指示全國以不進入三階限水為努力目標，請各單位日日作好調配與管控。

二、行政院院會指示全國 39 座滯洪池宜有效運用，請台水公司及本署各區水資源局儘速完成水質及水量調查，並提出作為枯旱水源調度利用方式，同時於下次旱災應變會議納入抗旱應變措施說明。

三、請本署各區水資源局邀集相關單位研議明年第一期稻作供灌方式，以利後續水源調配及因應。

四、北部地區應變作為如下：

(一) 桃園及板新地區請台水公司優先利用大漢溪側流量(含三峽河取水)並由北水處支援，石門水庫水位 243 公尺以上每日 30 萬噸、241 至 243 公尺間 50 萬噸及 241 公尺以下 65 萬噸，請北水局持續總量管制，並請石門及桃園水利會持續加強節水灌溉管理，農業用水 11 月上旬採

以計畫量供配、中旬計畫量 7 折供配，並將多餘水量蓄存埤塘，11 月 21 日起停止農業供水。

- (二) 新竹地區頭前溪流量持續遞減，11 月 1 日起將減少供灌用水，請新竹水利會協助隆恩堰取水每日 10 萬噸以上，並請台水公司儘量由隆恩堰取水，同時由石門及永和山水庫分別支援每日 6 及 5 萬噸，寶山及寶二水庫每日出水以 34 萬噸管控。

五、中部地區應變作為如下：

- (一) 永和山水庫總量管制每日出水 17 萬噸，請中水局及苗栗水利會加強明德水庫出水量管控，每日民生用水 2.8 萬噸及工業用水 1.2 萬噸，農業用水 10 月底前 8 萬噸，11 月起 5 萬噸管控，並於 11 月 15 日停止農業供水。
- (二) 臺中地區請中水局持續總量管制鯉魚潭水庫出水，11 月起 63 萬噸，12 月起 60 萬噸，明年 1 月起 55 萬噸，大安溪灌區 11 月起 4 折供應；德基水庫則配合下游用水發電，農業用水 11 月起 4 折供應。
- (三) 集集堰供水量 11 月各旬分別採 50、50 及 35cms 管控，日月潭水庫配合天然流量放水。

六、南部地區應變作為如下：

- (一) 嘉義地區持續由雲林系統支援每日 6 萬噸以上，蘭潭-仁義潭水庫持續控管水庫出水量每日 13 萬噸以下，由於集集攔河堰於 11 月 21 日歲修停水 21 日，自 11 月 21 日起管控每日 19 萬噸，12 月 1 日起 26 萬噸，12 月 11 日起 19 萬噸，明年 1 月 15 日起 13 萬噸。
- (二) 臺南地區曾文-烏山頭水庫蓄水量較歷年平均減少 1.3 億噸，經研商今年度秋冬雜作不供水，二期稻作自 11 月 5 日起停止供灌。
- (三) 南化水庫自 11 月 1 日起管制出水量每日 47 萬噸，11 月 11 日起 45 萬噸，12 月 1 日起 40 萬噸；10 月底前甲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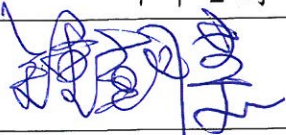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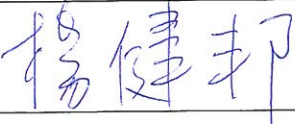
堰下游放水量 5cms，11 月起 4cms，107 年復興渠灌區以總量 1,000 萬噸進行控管。

- (四) 高雄地區高屏溪原水濁度仍高，請南水局與台水公司持續取用轄內地下與伏流備援水源，並於濁度恢復正常後持續北送支援臺南地區每日 5 萬噸以上；至阿公店水庫則仍依前次會議結論自 11 月 4 日起停止供灌農業用水，並請重新檢討每年 9 月 11 日至次年 5 月 31 日止蓄水運用原則，以利於水資源利用。

壹拾壹、散會。

水利署會議簽名冊

會議名稱：107年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2次工作會議

時間	106年10月26日 下午2時	地點	水利署臺中辦公區 第三會議室
主持人		記錄	
出席人員	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1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課長 陳維良
	2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技正 鄭友誥
	4		
	5	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科長 莊岳峰
	6		
	7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8		
	9		
	10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科長 曹長勇
	11		技正 同榮奇
	12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請假)
	13		
	14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科長 王寧芬
	15		
	16	經濟部工業局	
	17		
	18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工程師 林富欽
	19		專員 蔡澤瀛
	2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一級工程師 吳登珺
21			

水利署會議簽名冊

會議名稱：107年早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2次工作會議

時間	106年10月26日 下午2時	地點	水利署臺中辦公區 第三會議室
	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22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技正	洪章哲
23			
24	新北市政府	技士	張鈺謙
25			
26	桃園市政府		李培安
27			
28	新竹縣政府		
29			
30	新竹市政府		
31			
32	苗栗縣政府		
33			
34	臺中市政府	技正	吳錦順
35			
36	嘉義縣政府	技士	吳宗富
37			
38	嘉義市政府		
39			
40	臺南市政府	副工	余嘉倫
41			
42	高雄市政府		
43			

水利署會議簽名冊

會議名稱：107年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2次工作會議

時間	106年10月26日 下午2時	地點	水利署臺中辦公區 第三會議室
	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44	桃園農田水利會		原道忠
45			
46	石門農田水利會		邱永忠
47			
48	新竹農田水利會		胡龍昆
49			
50	苗栗農田水利會		楊永寬
51			
52	臺中農田水利會		謝明陽 齊建 碧
53			
54	嘉南農田水利會		李建志
55			王相漢
56	曹副署長華平		
57			
58	王副署長藝峰		
59			
60	總工程司室		
61			
62	主任秘書室		
63			
64			
65			

水利署會議簽名冊

會議名稱：107年旱災經濟部水利署災害緊急應變小組第2次工作會議

時間	106年10月26日 下午2時	地點	水利署臺中辦公區 第三會議室
	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66	北區水資源局	副局長	邱忠川
67			李淑忠 謝幸君
68	中區水資源局		顏詒平
69			董士龍
70	南區水資源局	主任	歐漢英
71			郭守枝
72	水利防災中心	副工	楊志偉
73			
74	水利規劃試驗所	課長	蔡長銘
75			顏世偉
76	保育事業組	副工	楊宗翰
77			
78	水文技術組		
79			
80	水利行政組		
81			
82	水源經營組	副組長	郭耀程
83		課長	林麗松
84		副工	楊健邦
85			林豐貴
86			李農博
87			

郭啟文